

证券代码:000880 证券简称:潍柴重机 公告编号:2023-017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定于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3年5月29日召开的公司八届五次董事会已经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已经分别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3年5月29日召开的公司八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及八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公司董事会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5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15:05-9:25、9:30-11:30和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将以上述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为代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8日(星期四)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的权利,授权委托书必须在会议开始前送达。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

5.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本次会议地点:山东省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海大街17号公司会议室

本次会议议题:1.山东省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海大街17号公司会议室

二、议案事项

(一)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2022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编码表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累积投票项目可以投票
10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
50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0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8000	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0	关于续聘2023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0	关于公司与山东融信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

说明:1.议案9-10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2.公司将议案9-10中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3.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2023年5月20日、2023年5月3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非表决事项

会上听取公司独立董事做2022年度述职报告;会上发表会议登记等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注册手续

1.法人股东须提供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身份证办理出席资格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提供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3.股东可以现场登记,或通过电话、信函等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公司会议登记地点的时间为准。

(二)登记时间

2023年6月14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三)其他事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山东省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海大街17号)邮政编码:261108

证券代码:603170 证券简称:宝立食品 公告编号:2023-021

上海宝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星期二)上午09:00-10: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举行了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2023年5月23日上午09:00-10:00,公司董事长何宏武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任铭先生、独立董事周虹女士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互动交流,并就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进行了互动交流。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众投资者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梳理如下:

1.公司拥有的品牌“空刻食品”2022年的全年销售情况表现怎么样,2023年会有新的布局吗?

回复:2022年度,空刻食品全渠道GMV突破10亿,实现同比大幅增长。2023年公司持续深化C端业务线下布局,提高包括快闪店、大润发、盒马、Ole在内的合作商超系统的门店覆盖率,同时继续深耕叮咚买菜、朴朴等新零售渠道。公司已于2022年引入了专业团队并设立了线下渠道运营部,进一步丰富了C端业务的销售渠道,2023年将继续扩大线下团队规模,完善线下渠道建设。同时也将关注产品力与创新力的提升,打造品牌影响力。

2.请问公司2022年度营收及净利润表现情况如何?营收结构上有什么变化?

回复:空刻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37亿元,同比增长29.10%,实现合并净利润2.3亿元,同比增长18.33%,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15亿元,同比增长16.15%。公司2022年各季度营收分别实现1.24亿元、4.87亿元、5.65亿元和5.6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实现1,185.90万元、5,090.55万元、6,070.87万元和6,189.08万元,整体呈现上升态势。

从收入结构上来看,B端业务持续复苏,C端业务仍然保持较快增长,客户端和产品端均呈现了多点开花的局面。

3.人才作为公司的发展基石,公司在人才建设方面有何举措?

回复:空刻公司一直注重内部人才培养和储备,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有计划的吸纳各类专业人才,为公司长远发展储备充足的后备力量。公司常态化开展内部培训、外部培训、线上培训、线下培训等多种形式的培训赋能。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员工培训管理、技术、营销等全方位的培训教育,支持员工在专业技能提升上取得全面提升与成长,从而建立合理的人才梯队,培养复合型人才和专业领域人才,不断提升每次交付客户的服务能力,确保人才为公司未来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提前进行人才储备,为人才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为公司未来快速发展下的有效与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谢谢!

4.目前国内消费市场逐渐呈现个性化、个性化的消费趋势,请问公司在产品端针对新产品的开发有什么应对措施?

回复:空刻作为一家体现公司产品力和品牌解决方案提供商的竞争优势,公司在产品口味、形态、技术、模式等方面实现多点创新。2022年度,在新产品研发方面,公司凭借强大的研发能力实现了以创新驱动的业绩增长,全年共销售近2,400种产品,其中近三年开发的产品数量占比接近60%,应用范围覆盖诸多品类。

与此同时,公司C端业务空刻食品也保持了创新步伐,全年陆续推出小食盒、螺旋面、青春餐等新组合、新花型、新口味产品,经典口味产品也通过深化工艺实现不断迭代,空刻食品在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得以继续巩固。

5.随着市场需求日益增长,公司在产能布局上是怎样规划的?

证券代码:002110 证券简称:三钢闽光 公告编号:2023-016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变更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三、会议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23日上午10:00

(一)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2023年5月23日上午10: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23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主持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黎望东先生主持。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或股东代表,下同)共32人,代表股份1,462,576,6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51576238%。其中:通过现场会议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426,159,86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82173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8人,代表股份36,416,76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1071517%。

(2)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外)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31人,代表股份76,647,21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10715238%。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投资者8人,代表股份29,831,4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247%。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23人,代表股份46,815,76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01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52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增提起诉讼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因控股股東浙江宋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都控股”)未及清偿借款款项,截至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都集团”)以存单质押形式提供给宋都控股的银行借款担保中,被划扣存单涉及人民币12.26亿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已经构成控股股東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根据控股股東宋都控股、实控人俞建先先生前期承诺事项,上述事项亦构成其未按照承诺履行的情形。

截至目前,宋都控股向人民币4.44亿元的银行借款尚未到期,结合宋都控股的目前资信情况,可能存在后续其他银行借款到期不能偿还而导致公司资金被进一步占用的风险。

为依法保护上市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3年5月23日宋都集团新增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交起诉状等相关诉讼材料,向宋都控股、俞建先先生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宋都控股关联方浙江新中和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中和实业”)、杭州伟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业投资”)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材料已被上述法院受理,法院正在审查立案过程中,后续根据公司担保损失金额,宋都集团会陆续就担保损失的资金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次新增向宋都控股、俞建先先生提起诉讼金额暂合计为3.23亿元,新增向宋都控股关联方新中和实业、伟业投资提起诉讼金额暂合计为1.53亿元,共计新增诉讼金额为4.76亿元。

一、诉讼背景及相关事项概述

(一)控股股東、实控人承诺事项的进展暨公司资金被占用的概况

宋都控股、俞建先先生于2021年5月承诺,最晚于2023年6月30日以前有序安排资产变现,及时清偿银行款项,最晚于2021年12月31日前,彻底消除与公司之间以存单质押形式的互保情形(详见临2021-062号公告)。此前,公司多次催告宋都控股、实际控制人要求其必须严格履行承诺、偿还银行贷款,避免出现到期无法偿债,可能导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质押在银行的存单被银行划扣使用而无法进行划扣的情况。截至目前,公司为控股股東及其关联方提供存单质押担保金额尚有人民币216,435万元未解决。

因控股股東浙江宋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都控股”)未及清偿借款款项,截至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都集团”)以存单质押形式提供给宋都控股的银行借款担保中,被划扣存单涉及人民币12.26亿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已经构成控股股東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根据控股股東宋都控股、实控人俞建先先生前期承诺事项,上述事项亦构成其未按照承诺履行的情形。

(二)本次提起诉讼情况

结合宋都控股的目前资信情况,公司认为,其可能存在后续其他银行借款到期未能偿还而导致公司资金被进一步占用的风险。另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在多次沟通与催告后仍未有效履行偿还义务提供可供执行的后续计划。

鉴于上述情况,为依法保护上市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3年5月23日宋都集团新增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交起诉状等相关诉讼材料,向宋都控股、俞建先先生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向宋都控股关联方新中和实业、伟业投资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材料已被上述法院受理,法院正在审查立案过程中,后续,根据公司担保损失金额,宋都集团会陆续就担保损失的资金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诉讼、仲裁案件基本情况及进展

(一)本次起诉情况

证券代码:688371 证券简称: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2023-014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届次和届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6月6日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6日

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71	联影医疗	2023年6月29日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联影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了2022年度股东大会并召开通知,单独持有20.33%股份的股东联影医疗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提出临时提案书面通知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经核查,联影医疗技术有限公司可单独持有公司167,050,98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33%,具备提出临时提案资格,提案内容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有明确具体的具体提案事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且提案程序亦符合规定,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同意上述议案,现将以上提案内容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2023年度股东大会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公告。

三、提案的主要内容

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于2023年5月23日收到公司股东联影医疗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通知》,提议增加《关于追究董监高责任的议案》,建议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含子公司)购买责任保险,赔偿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保障受益人包括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对上述事项内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投保保险赔偿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具体承办人主体、确定保险险种、如市场环境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保险责任范围、保险金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其他与本合同签署相关法律法规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事项等),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同时签订之前办理与后续理赔等事宜。

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不需要审批事项。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股东大会知悉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3年6月6日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北陆路226号一幢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6月6日

网络投票具体时间:2023年6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15:0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上午9:15-15:00。

五、参加投票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投票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票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投票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于2023年5月23日收到公司股东联影医疗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通知》,提议增加《关于追究董监高责任的议案》,建议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含子公司)购买责任保险,赔偿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保障受益人包括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对上述事项内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投保保险赔偿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具体承办人主体、确定保险险种、如市场环境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保险责任范围、保险金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其他与本合同签署相关法律法规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事项等),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同时签订之前办理与后续理赔等事宜。

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不需要审批事项。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股东大会知悉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3年6月6日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北陆路226号一幢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6月6日

网络投票具体时间:2023年6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15:0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上午9:15-15:00。

五、参加投票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投票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票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投票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于2023年5月23日收到公司股东联影医疗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通知》,提议增加《关于追究董监高责任的议案》,建议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含子公司)购买责任保险,赔偿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保障受益人包括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对上述事项内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投保保险赔偿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具体承办人主体、确定保险险种、如市场环境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保险责任范围、保险金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其他与本合同签署相关法律法规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事项等),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同时签订之前办理与后续理赔等事宜。

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不需要审批事项。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股东大会知悉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3年6月6日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北陆路226号一幢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6月6日

网络投票具体时间:2023年6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15:0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上午9:15-15:00。

五、参加投票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投票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票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投票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于2023年5月23日收到公司股东联影医疗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通知》,提议增加《关于追究董监高责任的议案》,建议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含子公司)购买责任保险,赔偿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保障受益人包括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对上述事项内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投保保险赔偿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具体承办人主体、确定保险险种、如市场环境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保险责任范围、保险金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其他与本合同签署相关法律法规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事项等),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同时签订之前办理与后续理赔等事宜。

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不需要审批事项。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股东大会知悉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3年6月6日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北陆路226号一幢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6月6日

网络投票具体时间:2023年6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15:0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上午9:15-15:00。

五、参加投票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投票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票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投票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于2023年5月23日收到公司股东联影医疗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通知》,提议增加《关于追究董监高责任的议案》,建议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含子公司)购买责任保险,赔偿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保障受益人包括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对上述事项内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投保保险赔偿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具体承办人主体、确定保险险种、如市场环境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保险责任范围、保险金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其他与本合同签署相关法律法规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事项等),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同时签订之前办理与后续理赔等事宜。

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不需要审批事项。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股东大会知悉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3年6月6日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北陆路226号一幢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6月6日

网络投票具体时间:2023年6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15:0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上午9:15-15:00。

五、参加投票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投票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票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投票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于2023年5月23日收到公司股东联影医疗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通知》,提议增加《关于追究董监高责任的议案》,建议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含子公司)购买责任保险,赔偿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保障受益人包括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对上述事项内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投保保险赔偿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具体承办人主体、确定保险险种、如市场环境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保险责任范围、保险金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其他与本合同签署相关法律法规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事项等),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同时签订之前办理与后续理赔等事宜。

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不需要审批事项。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股东大会知悉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3年6月6日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北陆路226号一幢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6月6日

网络投票具体时间:2023年6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15:0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上午9:15-15:00。

五、参加投票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投票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票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投票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于2023年5月23日收到公司股东联影医疗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通知》,提议增加《关于追究董监高责任的议案》,建议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含子公司)购买责任保险,赔偿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保障受益人包括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对上述事项内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投保保险赔偿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具体承办人主体、确定保险险种、如市场环境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保险责任范围、保险金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其他与本合同签署相关法律法规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事项等),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同时签订之前办理与后续理赔等事宜。

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不需要审批事项。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股东大会知悉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3年6月6日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北陆路226号一幢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6月6日

网络投票具体时间:2023年6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15:0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上午9:15-15:00。

五、参加投票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投票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票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投票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